

真相

好就在家炼，别上外面宣传？

这是江泽民集团的说辞。其实质是：江泽民操控媒体，以“自焚”等假新闻抹黑法轮功，残酷迫害信仰“真善忍”的好人，打击中国社会的道德良知。其害怕恶行曝光，以“在家炼、别宣传”阻止被迫害者说出真相，以维持这场伤天害理的迫害，致使中国社会的道德愈发沦丧，公义缺失，乱象丛生，人人受害。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前，法轮功学员没有这种“宣传”行为。信仰什么是人的自由，法轮功学员也不会强拉人修炼。

江泽民迫害法轮功之后，所谓的“上外面宣传”，是被迫害者在无言路的情况下，向世人讲述被迫害的真相，这合理合法。

中国人说：头上三尺有神灵。信仰“真善忍”的人几千万，都非常善良，却遭绑架、酷刑甚至被中共活体摘取器官。这样的残酷迫害，会给中国社会带来怎样的灾难！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参与迫害的公、检、法等部门人员，有的死于惨烈的灾祸及重症疾病；有的获刑入狱，人财两空；有的殃及家人，痛苦不堪……明慧网上的恶报案例触目惊心。

正因为不忍心看到人们因不明真相而参与迫害好人、做错事，从而影响生命前途，法轮功学员才告诉人们真相。在自己遭受迫害情况下，想到的是别人，这是法轮功修炼者的慈悲。◇



河北石家庄市裕华路派出所骚扰法轮功学员谭秀英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石家庄市裕华路派出所警察打电话骚扰法轮功学员谭秀英女士，询问谭秀英：在哪儿上班？谭秀英拒绝回答。之前裕华西路派出所警察上谭秀英家中骚扰，谎称是“物业”人员把谭秀英骗开了门，询问她“是否还炼功？”临走时还索要了她的手机号。

谭秀英今年六十多岁，原石家庄拖拉机制造（配件）厂职工。她于一九九六年八月开始修炼法轮大法，不长时间，她的风湿性心脏病、关节炎、子宫肌瘤等多种疾病都不翼而飞。

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恶首江泽民发动了这场史无前例的对法轮功和法轮功修炼者的残酷迫害，持续至今已二十多年了，期间谭秀英遭单位非法开除，她多次被中共警察绑架、非法关押，三次非法劳教累计四年多时间，期间遭受了惨无人道的酷刑折磨，她被上绳、上铐、拳脚相加、电击等，两度被迫害致精神失常。

在巨大的压力面前，谭秀英的丈夫在二零零零年左右被迫和她离



▲漫画：中共警察闯入民宅绑架法轮功学员

婚，谭秀英什么都不要，孤身离开了家。详见明慧网《三次劳教屡遭酷刑迫害 石家庄谭秀英又被劫持》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下午，谭秀英领着做保姆家七十多岁的谷老太太在石刻园讲真相、给世人送大法“福”字。不一会儿，石家庄市红旗派出所几个警察强行将她俩带到所出所，随后又去谷老太太家抄走师父法像、大法书、mp3播放器等物品。晚十点，双目失明老太太被她女儿要回，谭秀英被送拘留所非法行政拘留 10 天。

十几年来，谭秀英一直靠家政服务艰辛打工维持生计，她从未放弃对“真、善、忍”信仰，请海内外正义人士关注谭秀英女士的近况，伸出援手，制止迫害。◇

一本奇书

《转法轮》是法轮大法修炼的主要指导书籍。这是一本教人向善、让人获得身心健康的书；这是一本让人遵循真善忍修炼、提升境界、返本归真的书；这是一本文字浅显易懂、却被称为天书的奇书。《转法轮》有 40 多种语言版本在全球发行，是迄今为止翻译成外文最多的中文书籍。

《转法轮》在中国的发行：1994 年 12 月，《转法轮》由国家广电总局直属的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出版发行，1996 年 1 月被《北京青年报》列入北京十大畅销书。1999 年 7 月 20 日，中共江泽民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非法禁止《转法轮》出版。2011 年 3 月 1 日，中国新闻出版总署发布“新闻出版总署令 50 号”，废除了 1999 年对法轮功书籍的出版禁令。◇



原河北唐山市路北区公安局长马爱军遭恶报被判刑12年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北报道）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一日，河北廊坊市广阳区法院对“唐山市烧烤店打人案”保护伞、河北唐山市路北区公安局长马爱军，以徇私枉法罪、受贿罪判处有期徒刑十二年，并处罚金70万元。

马爱军，男，汉族，一九六六年八月出生，河北乐亭人，一九八四年二月加入中共邪党。其主要履历：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历任乐亭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兼教导员、公安局副局长、副书记；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历任唐山市丰润区公安分局政委、局长；二零一八年八月起任唐山市公安局党委委员、路北分局书记、局长等职。

2022年6月，马爱军涉嫌严重违法违纪被查，被采取留置措施。此外，唐山市公安局路北分局机场路派出所所长胡斌、长虹道警务站副站长韩志勇、光明里派出所原所长范立峰均有多起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记录，目前他们均遭恶报，以违纪违法及涉嫌滥用职权、徇私枉法、行贿、受贿等职务犯罪问题，被采取留置措施。



马爱军

马爱军作为乐亭县公安局、丰润区公安分局、路北分局的主要官员，对其任内当地法轮功学员遭绑架、抄家、关押、劳教、判刑、致死、致残等迫害事件负有不可推卸的责任。以下是部份相关迫害案例：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四日下午，丰润区法轮功学员杨艳萍在发真相资料时被姜家营乡派出所警察绑架，后被非法判刑四年。

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九日下午，丰润区法轮功学员张宗全在丰润区韩城被警察绑架，后被非法判刑五年，在冀东监狱遭酷刑折磨。

二零零九年三月十日上午，丰润区紫草坞村32岁的妇女凌云因支持法轮功，被丰润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抄家、绑架，后被非法判刑三年。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丰润区法轮功学员王希文在家中被警察绑架，后被非法判刑四年。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法

轮功学员邓秀艳被丰润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半。

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三日，唐山市法轮功学员李秀华、邓德萍因挂“真善忍”条幅遭警察绑架，后被路北区法院被非法判刑一年。

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恶首江泽民以一己之私、倾国之力迫害法轮功以来，很多政法官员、公安局长都被卷进了这场令人神为之愤怒的罪恶中来，他们积极执行江泽民的迫害政策，与“真、善、忍”为敌，迫害修心向善的遵纪守法的无辜百姓，制造了无数人间惨剧，甚致命案。他们执法犯法，破坏法律的正常实施，以捞取所谓的政治上的资本，为祸一方，给社会及无数家庭造成了不可挽回的巨大损失。

迫害好人是有罪的，迫害按照“真、善、忍”修心向善的人是有罪的。天理昭彰，神目如电，斑斑在册。昔日所谓的“政绩”，成了今天的罪恶簿。近年来，上至中央下至地方，越来越多的参与迫害法轮功的政法官员、公安局长纷纷遭恶报。人在做，天在看，善恶必报。这些人难逃人间正义的制裁，更有天理的惩罚在等着他们。◇

师父救了我的命

【明慧网】我今年七十六岁，修炼法轮功二十六年了，也算是个老大法弟子了，一路跌跌撞撞走到今天，没有一刻离开过师父的保护。修炼前我身体不好，常吃药、打针；修炼后几种病师父都给清除了。有一天夜里，师父把我的胃下垂给推上来了。我左胸口上长了一个瘤，师父给我拿掉了，从此那个地方平了，再也没长过。我还有风湿病，除了夏天不戴头巾，春秋冬天出门就戴上头巾，师父把我的风湿病也拿掉了。这二十六年来我没吃过一粒药，走路生风，骑车子象有人推一样。

有一次我去赶集骑着三轮车往西骑，忽然，一个白色面包车在我

身后忽地飞到北面的沟里去了，接着面包车又飞到北面的地里去了，把我吓了一跳，怎么这汽车变成飞机了呢？随后汽车撞到一棵树上去了。司机下来一看车哪里也没有撞坏，司机人也没事。他说：“我本以为把前边骑三轮的老太太轧到车底下了，结果却没事。”如果没有恩师保护，我就没命了。

还有一次，在回家的路上，天下着小雨，我骑三轮车特快，在拐弯时三轮车撞到路南边一米多高的砖墙上了，我的头也撞到砖墙上了。三轮车砸在我的腿上，我大声说：“师父快救我！师父快救我！”随后，我慢慢坐了起来，把腿抽出来。这时正好在北边来了一

辆汽车，我一摆手停下来了，是两个小伙子，他们把三轮车扶了起来。一个小伙子说：“大娘，你的腿破了。”我一看地上一大片血，我却一点也没感觉到疼。家人把我拉到医院缝了十三针，也没有伤到骨头。我在家天天学法、炼功，日子不多，伤口就好了，一点也没感觉到疼。我姑娘说：“俺娘全傻了，腿上砸这么深的大口子也不知道疼。”我知道是师父保护我，谢谢师父！

在修炼的路上，师父紧紧的拉着我的手，使我走到了今天。在最后的日子里，我要听师父的话，多救人，不给自己在修炼中留下遗憾，更不要让师父失望。◇